安徽安科生物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公告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姚建平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 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安徽安科生物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9 月4日披露了《关于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 2025-049),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姚建平先生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 后的3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100万股(占公司总 股本比例的0.06%)。若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发生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 股或配股等股本变动事项的,本次拟减持股份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

近日,公司收到姚建平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成告知函》, 姚建平先生于减持计划期间合计减持公司股份10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 0.06%,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完毕。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减持基本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减持股数 (万股)	占公司总 股本比例 (%)	股份来源
姚建平	集中竞价	2025年11月 13日至11月 14日	10.94	100	0.06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前已发行的股份及 权益分派资本公积 转增股本部分

2、股东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本次减持	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持股数 (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持股数 (股)	占公司总 股本比例 (%)
	合计持有股份	6,762,235	0.40	5,762,235	0.34
姚建平	其中: 无限售条件 股份	1,788,959	0.11	788,959	0.05
	有限售条件股份	4,973,276	0.30	4,973,276	0.30

注:上本公告中若出现总数与分项数值之和不符的情况,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三、其他相关说明

- 1、本次减持行为严格遵守了《证券法》和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有关规定,不存在违反上述规定的情形。
 - 2、本次减持情况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不存在违规情形。
- 3、上述股东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 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亦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

四、备查文件

1、股东关于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书面文件。特此公告。

安徽安科生物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17 日